

人民法院公告

杨竹花：

本院受理原告檀彦国诉被告杨竹花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131民初39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平山县人民法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平山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薛东梁：

本院受理原告苏彦林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131民初17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平山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蒋永强、王文萍：

本院受理原告王丽平诉被告蒋永强、王文萍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131民初11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平山县人民法院211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平山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郝许刚：

本院受理上诉人籍玲玲、王长辉、樊晓曦与被上诉人王力军；原审被告郝许刚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5民再27号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本院定于公告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河北品全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上诉人沙河市沙贝尔玻璃有限公司因与被上诉人河北东兴玻璃有限公司及原审被告河北品全玻璃制品有限公司、宋胜革、邓芬芳、宋占京追偿权纠纷一案，本院以（2023）冀05民终996号民事裁定，按上诉人沙河市沙贝尔玻璃有限公司自动撤回上诉处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冀05民终996号民事裁定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

河北省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艾晓晖：

本院受理原告贾国庆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风险提示告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兴隆县人民法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兴隆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关月英：

本院受理原告张艳萍诉你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不知去向，无法直接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详见诉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河北省磁县人民法院第10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并裁判。

磁县人民法院